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上接 C13 版)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强翔承诺
发行人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机关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赔偿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承诺人以发行人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承诺方未履行上述义务,在履行承诺前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

(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若发行人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承诺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机关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赔偿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如承诺人违反以上承诺,发行人有权暂扣承诺人在发行人处应领取的新酬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承诺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

五、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本次发行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突破产能瓶颈,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
随着七大天然草、人造草草具有不受天气和季节影响、使用寿命长、维护成本低等明显优势,未来全球人造草坪市场需求有望长期保持快速增长。我国目前为全球人造草坪的主要生产和出口国,以共创草坪为代表的我国企业在全球人造草坪行业的地位日益突出。

随着销售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目前的生产线基本处于满负荷运转状态。越南共创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实现产能扩充,进一步拉升与竞争对手的差距。此外,公司在越南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还能够有效利用越南在劳动力、土地和能源供给等方面的成本优势以及越南政府给予的优惠政策支持,并能根据越南与欧美国家签订的各项双边或多边贸易协议,享受关税减免、非关税壁垒减少等优惠政策,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2.夯实发展基础,提升技术实力和治理水平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有助于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和治理水平,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场地平整、设备购置等方式增强公司研发能力,该中心计划围绕研制具备高耐用性、可塑性、不填充、可回收的新型人造草坪等课题项目进行技术创新,并努力实现产业化转化,进一步巩固和加强公司产品竞争优势。

信息化系统升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能够提升公司的信息系统更好地满足精益化管理、国际化发展的需要,提升公司从销售运作计划到生产计划、再到物料需求计划的协同体系的运营能力,增强内部生产与外部供应链之间的协同关系。新的信息化系统,既有助于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保证原材料及时供应,也有利于及时、准确地响应越来越多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3.扩充资本实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

公司以“成为全球人造草坪行业领导者”为发展愿景,公司将通过对人造草坪的产、研、销、服全产业链高度一体化投入,市场的全球化和产业链的全球化,以及场地生产、生产、生产、生产、使用安装方法和维护保养等全产业链的深度整合和全面创新,全面实现人造草坪全产业链。

实施公司发展战略,需要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技术实力、完善销售布局、提升品牌声誉、均离不开大量的资金投入。成为全球人造草坪行业领导者,不仅需要公司在产业链上进一步地投入全球市场、参与全球竞争,还要求公司能够为全球人造草坪行业的发展作出开创性的贡献。成为全球人造草坪行业领导者,需要资本运营的舞台。通过本次发行,公司不仅增强资金实力,更重要的是顺利盘活资本,为实施发展战略和规划奠定坚实基础。

(二)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以及公司开展该等项目准备情况

1.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人造草坪的研发、生产、销售,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全面巩固公司在人造草坪行业的市场地位,公司计划实施本次发行募投项目,打造全球生产基地,扩大产能,增强研发实力,提升企业信息化管理能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技术水平以及管理水平和相适应。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准备情况

人员准备方面,在十余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持续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培养出一大批熟悉人造草坪行业的生产管理业务骨干。公司管理团队具有开放的国际化视野,丰富的生产、管理、销售、产品研发等经验,对人造草坪行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有深刻的理解。

技术准备方面,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研究实力和人才水平,公司人造草坪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取得,拥有独立知识产权。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共 2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实用新型 18 项。公司拥有一支在高性能纤维材料、工艺流程设计等方面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280 名。

市场准备方面,公司设立了国内业务部、国际业务部、商务部负责境内外产品的销售,并建立起全球化的销售网络。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销售人员 182 人,产品远销美国、欧洲、亚洲、大洋洲等 120 多个国家和地区。长期领先的市场地位和多家国际权威体育组织给予的认证,使得“共创”品牌在全球人造草坪行业及下游客户群体中拥有较高的声誉和知名度。

(三)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进度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由越南共创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产后公司将能够新增年产 3,600 万平方米人造草坪的生产能力,极大地增加公司的销售收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通过场地平整、设备购置等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巩固和加强公司产品竞争优势。信息化系统升级技术改造建设项目能够进一步提升公司精益化管理、国际化运营的能力,增强公司内外供应链的协同,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盘活闲置资源,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盘活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促进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以更好地回报股东。

2.加大市场开拓和技术研发投入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实施研发、市场、营销网络建设等发展规划,实现主营业务的加速开拓和公司竞争力的全面提升。

公司将在巩固目前市场地位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深入挖掘客户需求,拓展收入增长空间,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研发方面,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和

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及加强公司在主营业务领域的技术优势地位。

3.提升管理水平,增强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将积极学习国内外知名企业的先进管理方法,通过进一步

加强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公司将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树立成本意识,把挖潜增效融入成本管控,不断提高全员节能降耗意识;进一步优化内部人员配置结构,加强业务操作标准化、信息化,提高人员效率,同时改革绩效考核机制,进一步激发员工的创造性、积极性。

4.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制度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重视优化利润分配机制并提高现金分红水平。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认真监督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要求,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在公司主营业务实现健康发展和经营业绩持续稳定的过程中,给予投资者稳定的合理回报。

6.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公司进行股权激励,拟公布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强翔承诺

公司不超越公开承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六、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共创草坪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招股意向书中等文件中公开作出的承诺。

2.如发生未履行公开承诺的情形,将视情况通过发行人股东大会会议或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指定的途径披露未履行具体原因。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认定,本公司自愿接受相应的赔偿金额追偿自有资金以提供保障。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强翔承诺

1.承诺人将严格履行在招股意向书中等文件中公开作出的承诺。

2.如发生未履行公开承诺的情形,将视情况通过发行人股东大会会议或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指定的途径披露未履行具体原因。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按照法律法规规定进行认定。

4.承诺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在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与证券交易所认定承诺未实际履行的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使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 30 日内,自愿将上一年度从发行人处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先行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七、中介机构信息披露责任承诺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的相关承诺

“本所承诺:因本所为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发行人律师明瑞律师事务所的相关承诺

“本所承诺: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导致本所为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承诺

“本所承诺:因本所为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八、重大风险提示

(一)毛利率波动风险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人造草坪产品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97%、34.18%和 38.64%。报告期内,公司人造草坪综合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结构变化以及人民币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呈现波动性。

未来,公司产品毛利率受宏观经济、行业状况、销售形势、生产成本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发生波动的风险。相关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1)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国家和企业减少体育基础设施的投入,工商业企业和居民减少了对商业景观的投资和住宅景观的消费,从而影响了公司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

(2)同行业公司大量扩大产能或者行业外公司开始涉足人造草坪业务领域,公司面临的竞争形势日益激烈,同类产品价格出现下滑;

(3)主要人造草坪消费国美国、中国、越南等国的贸易关系恶化,人民币汇率

波动;

(4)石油价格上涨,增加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成本,削弱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全球人造草坪的主要生产和消费国不完全一致。亚太地区是全球人造草坪的主要生产和出口地区,2019 年该地区出口占全球总出口量比例为 93.10%,其中中国占该地区出口总量的 65.50%,我国人造草坪出口业务受到进口国政治经济环境影响较大。如果主要进口国提高关税,设置贸易壁垒或进口限制条件,将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不利影响。

美国关税自 2019 年 5 月 18 日起对中国部分出口商品(包含人造草坪)加征 10%关税,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起对中国部分加征 10%关税的出口商品继续加征 15%关税。美国政府原计划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对已加征 25%关税的中国出口产品继续加征 5%关税,目前该计划暂缓实施。此外,2020 年 1 月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经济贸易协议》并未涉及对我国出口人造草坪产品降低关税或者取消关税。因此,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发行人对美国出口人造草坪产品存在中美贸易摩擦带来的 6%增加至 31%。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中美已进行多轮高级别经贸磋商,达成中美第一阶段经贸协议,但针对人造草坪产品加征关税政策何时能够完全取消仍不确定。美国市场是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市场,如果中美贸易摩擦持续且公司未能及时应对,则公司整体业绩增长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三)新冠疫情影响发行人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的风险

公司目前共有两个生产基地,淮安生产基地(含工业园 I 和施河工业园 I)位于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越南生产基地(全资子公司越南共创)位于越南西宁省隆城县顺顺福工业园。

淮安生产基地人造草坪年产能达 3,960 万平方米。根据淮安区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作为地方重点企业,发行人被列入首批复工名单,淮安生产基地于 2 月 18 日开始逐步复工。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淮安生产基地复工率达到 100.00%。公司根据地方要求积极做好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淮安生产基地复工复产人员未出现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

越南共创于人造草坪月产能已可达到 135 万平方米。越南共创于农历新年假期后于 2 月 1 日按计划复工,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越南生产基地复工复产人员未出现新冠肺炎确诊或疑似病例。

公司销售职能团队主要位于南京市总部中心。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公司销售团队已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复工。复工前,公司销售人员均采取居家办公模式,通过电话会议等方式与国外客户联系。

根据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在手订单情况,以及对全球人造草坪市场 2020 年发展情况的判断,发行人管理层认为:预计疫情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疫情对发行人日常订单或重大合同的履行不构成实质障碍;2020 年上半年产量、销量等业务指标和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财务数据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但是,如果美国和全球新冠疫情无法及时得到有效控制,发行人将面临如下风险:(1)淮安生产基地和越南共创因疫情停工或开工率下降的风险;(2)全球人造草坪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3)发行人供应链和产品物流运输受到疫情影响甚至发生中断的风险。

如果上述风险发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四)无法有效控制生产成本的风险

公司的生产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粒子、母粒原辅料、原胶、底布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影响因素包括国际、国内石油价格的波动,以及国家推行的环保政策和相应实施力度等。如果未来国际、国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或者国家无法对增加的生产成本完全转移给客户,将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公司规模扩张及国际化运营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和总资产将会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公司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大,在资源整合、资本运作、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的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越南共创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达产后公司产能将大幅提升。越南 I 基地公司在境外设立的第一个生产基地,境外产能规模的扩大使公司管理链条有所加长,导致管理难度增加,可能存在因管理控制不当遭受损失的风险。

如果公司管理业务素质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和国际化的需要,组织制度和管理制度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国际化运营及时进行调整、完善,未能充分发挥决策和独立董、监事会的作用,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管理风险。

(六)瑕疵房产的风险

截至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面积为 1,359.10 平方米的建筑物不具备办证条件,未取得权属证书,主要用于设备配电室、空压站和门卫室,占发行人具有物业总建筑面积不足 1%。公司面临因瑕疵房产拆除和瑕疵搬迁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强翔已经出具承诺函,承诺将承担因瑕疵房产无法办理产权证导致其无法继续使用而发生的搬迁费用,并负责为公司寻找替代场所,此外将全额承担公司可能因房产不规范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损失。

虽然公司控股股东已就公司瑕疵房产出具相关承诺,但如公司未来未能继续使用上述房产,仍将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七)税收优惠带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17,069.93 万元、18,718.05 万元和 14,468.47 万元,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越南企业所得优惠、增值税出口退税及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其中中期对公司利润总额无影响的增值税出口退税金额,报告期内对利润总额影响的税收优惠金额分别为 2,873.34 万元、2,068.46 万元和 2,128.36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36%、7.88%和 6.43%。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公告,江苏省 201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企业名单,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2019 年至 2021 年)。若公司未来未能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或不再符合相关认定条件,公司将无法继续享受前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越南共创根据越南相关法律,法规享受“二免四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如未来越南无法持续满足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境外,公司外销产品享受国家出口退税优惠政策,如公司主要产品的出口退税税率降低,将削弱公司产品的海外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立特贸易、境况贸易享受小微企业减免所得税优惠,2019 年度按 5%、10%税率分别计缴企业所得税。如果相关税收优惠政策不再维持或发生不利变化,或立特贸易、境况贸易不再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条件,将无法继续享受前述税收优惠,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政府补助政策变动风险

2017 年至 2019 年,公司确认为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包括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5,686.47 万元、7,841.85 万元和 1,735.60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51%、29.86%和 5.24%。公司享受政府补助对于政府部门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若未来相关政策环境发生变化,公司可能无法持续获得政府补助。

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公司最近一期审计报告截止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招股意向书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中,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20)9139 号”审阅报告,披露了公司 2020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情况。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报表主要经营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80,357.11	73,506.69	9.32%
净利润	18,018.43	11,185.92	6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77.63	10,515.83	55.74%

“公司收入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2020 年 1-6 月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有一定幅度增长,且净利润增幅高于营业收入增幅,主要原因是:(1)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因新冠疫情实施程度不同的限制出行政策,终端家庭用户,尤其是发达国家居民对家庭休闲娱乐的铺装需求有所上升。(2)公司应对疫情措施积极有效,不断巩固和增强竞争优势,市场份额有所提升。(3)2020 年上半年原产品价格处于低位徘徊,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幅度较大。(4)公司净利润主要用于出口,2020 年上半年人民币汇率较有利。”

公司境外销售金额 1,177.50 万美元,汇率波动和银行借款减少,财务费用同比大幅下降,也都促进了净利润的增加。

公司根据 2019 年及审计截止日后的经营情况,预计 2020 年 1-9 月营业收入约为 133,000 万元至 136,5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至 16%;预计 2020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 28,000 万元至 33,00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7%至 50%;预计 2020 年 1-9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 26,159 万元至 31,15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5%至 49%。上述 2020 年 1-9 月业绩预计中的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不构成公司盈利预测及盈利承诺。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后,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产业政策、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